

当代散文纪实文学卷

WENXUE DAXI

中国留学生  
文学大系

18  
7216.1  
T442

WENXUE 中国留学生文学大系

# daxi

当代散文纪实文学卷

本书编委会

上海文艺出版社

**王毅捷** 男,生于1947年。1968年从上海向明中学高中毕业赴黄山茶林场务农,1974年返城在市卫生局办公室工作;1977年考入上海师范大学历史系,1979年考入复旦大学历史系研究生班;1981年赴美国弗吉尼亚州立大学攻读美国史硕士学位,1983年毕业后返国,1984年任教于交通大学社会科学系,副教授;现任交大城市管理研究所所长,21世纪发展研究院秘书长;被列入英国剑桥大学名人录。

## 闯荡美利坚(节选)

王毅捷

《闯荡美利坚》记录了作者在美国留学期间的经历。他在图书馆里付出了心血,在餐馆和超级市场上洒下了汗水,在美国的家庭、酒吧、赌场里留下了足迹,还结识了个美国外婆和台湾妹妹,从中展示出美国普通人的家庭生活,个人隐私,台湾和大陆学生间的微妙情感与奇特关系,以及酸甜苦辣、五味俱全的打工体验。作者正是在美国的世态炎凉、人情冷

暖中,悟出了许多人生道理。

下面节选的是该书的一章:《同是天涯沦落人》。

## 同是天涯沦落人

如果你不会吹牛,就别上纽约打工;如果你不愿受气,就别在餐馆混饭吃……

——摘自 1983 年 6 月 24 日

给妻子王小鹰的信

我说:无论如何谢谢了!

来到美国之后我才知道,在西方世界里,最礼貌的是说声“谢谢”,最习以为常的是说声“谢谢”,最贱的也是说声“谢谢”,而且是“无论如何谢谢了”(Thanks anyway)。

当我沿着纽约的大街小巷敲门找工作时,每吃一次闭门羹,我都说一声:“Thanks anyway!”这个声音随着我跌宕起伏的心情,听上去声调大不一样:有时似礼貌的清高,有时是机械的重复,有时却近乎哀求。

如果说美国人都喜爱听格什文作的交响诗《一个美国人在巴黎》,那么,当我漫步在纽约街头的时候,我也曾想谱一曲《一个中国人在纽约》,写进我寻找工作时被侮辱的人格,写进我一再碰壁而麻木了的感情,也写进那些老板们给我的轻慢、冷淡和尚存的一线希望……不管怎么说,这首曲子的主旋律一定是“Thanks anyway”,因为我对这句话感受实在太深了。

1983 年六月中旬,我从弗吉尼亚州立大学毕业了。为了赚一张回国的机票,我搭上汽车奔纽约而去。

---

记得那是六月十八日的傍晚，杨威来“灰狗”长途车站接我，坐着他的车回家，我便留神地瞅着窗外。当我看见路边有个报摊时，就叫起来：“停一停，在这儿买份报纸！”美国报纸的分类广告栏里常有“征求雇员”的广告，我得摸一摸行情。

在华侨办的报纸中，《中国时报》属中间派，《世界日报》属右派，它们登广告均比左派的《华侨日报》多。我丢给报贩子两枚考特（美国一种两角五分的硬币），买了两份当日报纸。一回车内，便埋头在报缝里寻找我的“新大陆”，然而，我最终失望地把报纸一扔，叹道：“唉，我来迟了。”

美国社会五花八门，似乎什么都不统一。北方的学校五月底前放暑假，大批中国自费留学生（大陆的、台湾的、香港的）蜂拥而入餐馆找工作，最热门的是当男、女招待。我在美国南方念书，六月中旬才过了毕业典礼。等我匆匆赶到纽约时，餐馆老板们已可以随手在街头一打打地挑拣穷学生了，谁也不愿再花额外的广告费。

一到杨威家，我就直奔桌上的电话机。

我记得汪荣祖教授抄给我他昔日同窗陈先生的电话号码，他在纽约开了爿店。然而接线员告诉我，这个电话号码被撤了！

我又拨伍承祖教授家的电话号码，他是香港《经济导报》副总编胡中谨先生写信给我介绍的，据说伍教授在纽约华人界人头很熟。连拨了好几次，他总算回家了。在电话里，我拘谨地向他作了番自我介绍，提到胡中谨先生时，伍教授显得很高兴，一口答应为我牵线搭桥，约我后天（星期一）下午两点钟在联合国大厦附近的“四川阁”餐馆与经理碰头。当然，雇主不雇我他作不了主，一切在面谈后由那位陈经理拍板而定。

“Thanks anyway！”放下电话后，我微微松了口气。

转念一想：伍教授热忱相助自然太好了，而我孤注一掷全靠了他，恐怕也未必妥。在美国这个环境里，仿佛总有人在我身边敲木鱼：靠你自己奋斗，靠你自己奋斗，否则，就完蛋。我决意在纽约这大海里撒下一张更大的渔网，尽快捞到一份活干。美国数钱的面子最大，我这个一贫如洗的穷光蛋如果不站住脚跟，说不定哪一天就躺在异国他乡了。

翌日，是星期天。

杨威约了他的一位朋友开车去唐人街买菜，我顺便搭车去见个市面，碰碰运气。

这是我第一次来到唐人街，简直看傻了眼：餐馆挨着餐馆，茶店毗连酒楼，街上人山人海望不到尽头，一派繁荣。周末，纽约市的大部分商店纷纷关门，美国人习惯于此刻在家团聚或出城度假，唯独唐人街里热闹非凡，依然是中国人的习俗。

我像吃了颗定心丸：这么多餐馆、酒楼，还愁找不到当招待的活？等杨威他们买好菜，我请他们在街上稍候，便独自跑进几家餐馆找老板试试。

“人满啰，你早来几天就好了。”他们漫不经心地答道。

“无论如何谢谢了。”我微笑地点点头，跨出了一扇又一扇弹簧门。

杨威急切地迎上前问：“怎么样？”

我依然笑呵呵的：“这几家店人满了。赶明儿我挨家挨户地敲门，不愁找不到活干。今天就不多耽搁你们的时间了。”

星期一。

伍教授约我下午在“四川阁”碰头的，而上午的时间我也

不能轻易浪费掉。我在杨威家里重新摊开一堆报纸，查各家职业介绍所的电话号码，挨个挂电话询问。

“对不起，先生，最近没有这类活。”电话里千篇一律的回答。

“Thanks anyway！”我也千篇一律地重复着这句话。

拼命地翻报纸，电话拨了半天也没有奇迹发生。

突然，我眼前一亮，在“李卓生女佣人介绍所”的标题下有几行密密麻麻的小字吸引了我，其中说他们也附带介绍餐馆工作。刚才我被“女佣人”三个字搞疏忽了，差点让它漏网！

“当企台？”接电话的是一位小姐。此地行话称“招待”为“企台”，我闹不清它的由来，也许是广东人的习惯吧。

“是的，小姐。”我急忙应道。

“电话里说不清，要来当面谈，还要办登记手续。”

我谢了她，打算下午去“四川阁”会了伍教授之后再视情况而定。

我怕摸错了路，早早地离开杨威的家，搭上地铁去曼哈顿。找到“四川阁”餐馆，我在门外静候了一个多钟头，未见伍教授的身影。到了约定时间，我进门去柜台询问，才知他早已在里面了。伍教授很热情地将我介绍给陈经理，相互握了握手。

我这个人有个毛病，很容易动感情，一见人家同情我，便像对亲人似地什么都吐了出来。

“来美国多久了？”陈经理颇感兴趣地打量着我，我算不上一表人才，可五官还端正，身体也健壮。

“一年半了。刚毕业，来纽约赚回家的路费。”

“以前在餐馆打过工吗？”

“打过。去年暑假在布莱克斯堡小镇上干过两个月。”

“会调鸡尾酒吗?”

“哦,我过去当招待时,酒是老板调好,让我们端给顾客的。”

“会托炊吗?”

我听不懂,陈经理用手作了个托盘的姿势。餐馆行话里,“炊”是只大圆盘,上面可放好几盘菜,当招待的单手一托,同时给几位顾客上菜,收桌时酒杯、盘子叠成一盘,省时又省力。

我只得摇摇头说:“我干过的餐馆是乡下小店,用两只手端菜,来回多跑几次。不过,我可以试试。”

“你打算干多久?”

“大概两个月吧,攒下路费就回国去。”我很为自己的爱国精神自豪,而且想一定会感动陈经理的。

谁知陈经理的热面孔一点点变得冷淡起来,他显得很为难,瞅了伍教授一眼。

伍教授觉察出情况不对劲了,极力婉言挽回僵局:“随便干点什么吧?”

“也许……洗洗碗吧,”陈经理碍着面子应诺下来,“下星期有个洗碗工想休假一星期,你来试试看。”

跨出店门,我心里很不痛快,我对朋友讲真话,怎么反而办不成事?洗一星期的碗无论如何解决不了我的问题的!

我瞧了瞧手表,又查一下衣袋里的纽约市区图,决定沿着南北大道横跨四十几条街到唐人街去,这样既省了车钱,沿途还可以多问几家餐馆。

纽约街上的中国餐馆真多,差不多隔条街就能找到一两

家,若不是写着英文字,我还以为回到上海了呢。大餐馆有豪华的派头,小吃店有特色快餐,地处闹市街头的生意特好,忙不过来,僻静小巷的就差多了,混口饭吃罢了。

我像进山烧香的人,有庙必进,管它是哪尊菩萨。父亲过去常对我说:心平好过海。所以,我向餐馆老板总是实话实说,望他们动恻隐之心。然而,竟没有一个老板看中我这位诚实的一介书生。

碰了许多鼻子灰后,我开始学乖了,不得不吹牛撒谎了。

美国信奉的是做生意,你总得让老板觉得有油水可榨,否则谁愿意雇你?虽说干餐馆这一行常有厨师、招待“跳槽”的事,但进门时就得吹破天,说死心塌地为老板卖命。

“在餐馆干多久了?”——半年、一年,嗨,干了两三年了!来美国后一直在半工半读。

“会调鸡尾酒吗?”——那还用问?什么酒都会!不知你家有哪几种酒要调?

“你打算干多久?”——全看您的意思,当然,不打算回大陆去,一辈子干餐馆了。(真是天晓得!)

开始吹牛时,我有点心慌胆怯,像贼一样生怕人家逮住。后来吹多了,连我自己似乎也相信是这么回事,还信口问老板生意好不好。

我一路问店,一路留自己的电话号码,只不过进门时是笑脸,出门后便皱眉,最后向老板们说的还是那句话:“无论如何谢谢了! Thanks anyway!”

像反复排演同一场戏,我熟得简直可以上百老汇戏院登台表演了。走到唐人街时,肚子饿了,才猛然想起没吃午饭,甚至没在路过的餐馆讨口水喝。我查了查报纸上“李卓生女

佣人介绍所”的地址——东百老汇路 126 号。拐了两个弯，进了介绍所。

我挤过人群，站到那位办事员小姐的桌前：“请帮帮忙，小姐，想找份招待的活。”

她打量了我一眼，脸上露出司空见惯而不以为然的表情，抽出登记簿，随口问：“姓什么？在餐馆干过多久了？会调酒吗？……”一边刷刷地在本子上写着。

我按自己编的最新记录吹，连眼睛也不眨。

她没抬头，又追问一句：“过去你干的餐馆是川扬菜还是粤菜？”

“什么？”我一时没听懂。

她又重复了一遍，我还是没听懂。

她一摔笔，轻蔑地看了我一眼，仿佛识破了我全部谎言：“你干过餐馆，连这个都不懂？”

我慌了手脚，故作镇静地说：“请解释一下，也许……是语言问题。”

“川扬菜是四川、扬州一带的菜，粤菜是广东菜。”

“哦——”我松了口气，“我过去干的是乡下小店，那儿不分川扬菜和广东菜。”这倒是句实话。

“那就是川扬菜罗？”她不愿罗嗦，要我个肯定的回答。

“是的，小姐。”我无奈地点点头。心里暗思忖：她远比我不懂行，千万别惹她发火，才能讨口饭吃。

“到外间去等着吧，有消息再叫你。”她又忙着去接电话了。

我坐在介绍所外室的长板凳上，满屋子几乎全是男人，烟雾腾腾，谁也不吭声。我无聊地打量四周，逃海偷渡的，借口

“探亲”、“观光”的，破了产的老板、辍了学的青年，干惯餐馆的老油子、怯生生不敢瞧人的新手……还有我，一个硕士头衔的研究生，一样地在挣扎着讨生活。奇怪的倒是这家“女佣人介绍所”里尽是我们这些没用的男人，很少见女人进来。

熬了半个钟头，我坐不住了，又去向那位办事员小姐赔笑脸：“请帮帮忙，我从外地来，身边没钱，再找不到活干就完了。”

“耐心等吧，别人在这里坐了好几天了。”

我看了下手表，凑近她低声问：“今天等下去还有希望吗？”

“大概晚了点，”她口气软了，眼神里似乎有点可怜我，“明天上午九点钟来吧，上午机会多点。”

我再三谢了她这一特殊关照，转身跨出了介绍所。

我拥进了唐人街的人流，此刻正是晚餐的高峰时节，我顺着街挤进一家家餐馆的正门，又从原路一一退出。

我向一家老板讨活干时，他问我：“会不会广东话？”我摇摇头，他也向我摇摇头。

我向挂着“上海餐馆”招牌的老板用上海话大叙同乡情，可他却告诉我：这个店里除了他是上海人，其余全是广东人。

我跨进唐人街最豪华的大酒楼，没等我说完话，经理就打断我：“此地雇人全由行会指派。”

我告诉一家快餐商店的老板娘我会讲英语，她好奇地笑起来，招呼别人来看我这个怪物。

我终于明白了，我无论如何打不进唐人街，广东话是这块地盘上的最常用的语言，只会说英语和普通话是吃不开的，我仅有的一点优势土崩瓦解了！

在东奔西跑中，我已习惯了老板们冷嘲热讽的目光，好像忍气吞声是天经地义的事，只能怪自己无能。我想起电影《百万英镑》里的亨利·亚当，又抬头瞧瞧临街的高楼大厦上是否也有人在暗中观察我，向我抛下一张百万英镑……

星期二。

我在“李卓生女佣人介绍所”门前排队等开门。我混在一群失业者中一窝蜂地拥进去，向办事员小姐报到。

其他人坐在外室看香港武打片的电视录像，我捧起一本书缩到墙角落里。读了两页，就再也读不下去了。耳边传来一阵阵七吆八喝的武打怪叫声，我偶尔抬头瞅两眼血肉横飞的录像，又瞧瞧四周一群落魄者冷漠的表情，此景此情，真令人心神黯伤、毛骨悚然。

办事员小姐时而叫某个人的名字，凡被叫到的顿时喜形于色，好像在监狱里获得提前释放的赦书似的。尽管雇主开价的工资很低，然而人们仍然很快地应诺下来。

老妇少女来找家庭女佣的活，都待不久就解决了，怪不得屋里尽是男人。

我好几次坐不住了，跑去问办事员小姐，均被打回票，磨破嘴皮也没用，何况今天又换了一位小姐。

过了午时，我决定放弃在这里的守株待兔，还是靠自己上街去敲门吧。

从熙熙攘攘的唐人街到繁华喧闹的第42街，纵横六条南北大道与四十多条东西走向的街，我靠两条腿全跑遍了。我惊心肉跳地穿过破落的黑人区，叹息自己怎么会误入歧途，可转眼间又在意大利人区里晕头转向了。直到跑得精疲力尽，才决心放弃这一漫无目的的搜索，跳上地铁从曼哈顿回皇后

---

区杰克逊高地。

我躺在杨威家的地毯上，打开纽约市区的电话号码簿，按中国地名的拼音查一家家中国餐馆：“四川”、“湖南”、“北京”、“上海”、“广州”、“扬州”……一个接着一个地打电话，重复了无数次的“Thanks anyway”之后，突然，有一家“洞庭酒家”的人说正缺个招待，让我去找经理谈谈。我急忙跳上地铁，赶回曼哈顿。

等这位经理搞清楚我是毛遂自荐打电话来的，并不是熟人介绍，他立刻托辞打发我走。

“我这里不允许非法打工，移民局要来查的。”他摆起臭架子。

我递上弗吉尼亚州立大学外国学生顾问的介绍信，说：

“我是合法打工的，您别担心移民局。”

他读了介绍信，带点嘲弄的口吻问：“你从大陆来留学的？为什么不回大陆去？”

我极力心平气和：

“眼下没路费回家，您若高抬贵手让我干一阵子的话，我决不会赖在美国的。”

“我这里不搞共产主义，混饭吃也得看看地方。”

我的脑袋火爆欲裂，勉强地向他礼貌地点点头：

“我卖体力吃饭，您不愿意就直说。谢谢您费心了。”

纽约真让我受够了！

我已花了九牛二虎之力，可柳暗花明又在何处呢？

我徘徊在昏暗的纽约街头，晚风习习地吹拂着我的衣襟，我心底袭来一阵悲凉。

曾经有位热心的教授介绍我去华盛顿的“中国资料中

心”，事先替我写了一封推荐信给该中心的负责人。“中国资料中心”大量订阅中国公开发表的报刊杂志，需要雇人作分析研究，挑出有价值的资料分类复印，并对外出售，连苏联也向该中心购买中国资料。我自然不愿意去。坐在舒适的办公室里看看资料，虽然待遇优厚，但在我心目中，这近乎于出卖灵魂。

我宁愿凭自己的一双手干粗活，赚回国路费，心安理得，回国后无人可说闲话。

然而，万万没有料到，我今天会流落在纽约街头……

我心烦意乱地点了支香烟，抽一口，苦得直恶心，想呕，肚子里却空空无物。抽得太多了！我狠狠地把那支烟扔进路边的阴沟洞。

那天晚上，我真的失眠了。

深更半夜，突然电话铃响了！

我急忙爬起来抓话筒……天哪，终于有人想到了我！是一家“蓝宝石”餐馆的张经理，他约我明天去试工。我兴奋得不知所措，连声抱歉地问：“‘蓝宝石’餐馆在哪里？”

“第三大道与第15街的拐角附近。”

“听清楚了，张经理！无论如何谢谢你了！”

**小赵说：收下这点车马费与香烟钱！**

“蓝宝石”是一家规模不小的中国餐馆。

我走过它临街的一长排落地橱窗，拨开那墨绿色的帷幕，透过明亮的大玻璃望进去，店堂前方是一泓清水池。池中假山奇石，流水淙淙，几只乌龟正在悠闲地戏水，池边点缀着翠绿的盆景，为餐馆添了不少自然气息。

一座优雅的拱型小桥醒目地横跨过清水池，它的金色栏杆似船舷边垂荡着的缆绳。当我站到小桥上凭栏望去，发现整个“蓝宝石”餐馆竟设计得像头等船舱的宴厅：

餐馆的中央是椭圆形的池座，池内有十几张餐桌。池座两侧稍高的台阶上也绕着缆绳般的金色围栏。右侧台阶上是酒吧，左侧台阶上仍是餐座。餐馆的墙上装璜着几幅玻璃壁画，灯光衬在壁画背后，看上去像幻灯片一样栩栩如生。画中穿着三点式泳衣的姑娘们正躺在海边沙滩上对你微笑。餐厅的地板铺着猩红色地毯，天花板上悬吊着光彩炫目的华灯。每张餐桌上铺着洁白的台布，天蓝色的餐巾折叠成一朵朵花放在桌上，餐巾两旁成双作对地摆着雪亮的刀叉与汤匙，一切是那般和谐而华贵。我粗略地估一下，“蓝宝石”大约有近二百个座位，真够气派的！

我心里不由得忐忑不安起来：在这样的餐馆里当招待，我干得了吗？如今真是赶鸭子上架，先豁出去再说。

张经理见我来了，客套地探问我：“你可知道试工期间餐馆只管饭吃，不发工资？”

“我知道这规矩。”我小心翼翼地应道。

“你的领结太小了，应该买一种大号的。”他微笑地上下打量着我，“皮鞋不可以是咖啡色的，你必须买一双黑皮鞋。”

“一定，一定，张经理，等我赚了钱就去买皮鞋。”我连声称是，唯恐出差错。

初来乍到，张经理领我去见他的一班人马。当班的两位男招待正在做餐前的准备工作，他们早就远远地注意我了，我跟着张经理走到他们跟前，张经理指着其中的一位对我说：“你来接这位小赵的班。他是老招待了，明天就要走。你听他

交代工作，可要记清楚了。”

我上前恭敬地对小赵说：“请多多关照。”

“好说，好说。”他调皮地对我眨了眨眼，若无其事地说。

张经理又推开厨房的门，满面笑容地嚷道：“师傅们，又来了位新招待。是大陆上来的，还有硕士头衔，大家可别小看了他！”

我顿时受宠若惊，赶紧上前向厨师们拱手作揖：“在外混口饭吃，请师傅们多多包涵。”

凭我以前干餐馆的一点经验，我知道厨师们最忌读书人瞧不起他们。临时当招待的学生如果对他们百般讨好，这种精神上的满足会使他们照应你一番。餐馆忙起来时，一个招待要照管七八张餐桌，谁不手忙脚乱！如果厨师们给你出慢了一只菜，顾客等得不耐烦，你收不到小费且不说，还挨老板一顿责骂。如果厨师们喜欢你，嗬，不出两三分钟他们像变魔术一样让你端出去热腾腾的菜。

大厨师姓陈，个儿瘦小，六十多岁了。他在“蓝宝石”干久了，大伙儿尊称他“师太爷”。他看惯了餐馆里走马换灯、逢场作戏的这一套，瞟了我一眼，随口应承道：“只要你好好干，我们不会亏待你的。”

他这句话对于我像护身符一样至关重要。

我们步上酒吧，一排玻璃镜前琳琅满目地摆着各种鸡尾酒瓶。镜面一反射，橱上的酒瓶陡然增了一倍，令人眼花缭乱。酒吧柜台外站着一位温文尔雅的调酒女招待，对我微微一笑。看上去她有四十多岁了。

“这是余太太，”张经理在她面前似乎不愿多罗嗦，直接吩咐我：“顾客叫了酒，你上酒吧来取，由她调好给你。不过，一

般常用的鸡尾酒你以后要学会自己调。店里一忙，谁也顾不上谁。”

我努力地点点头，上前对余太太坦直地说：“我不太懂鸡尾酒，请多关照。”

“慢慢来吧，这并不难。”她安慰我说。

我跟在张经理屁股后转了一圈，又回到店门口的账台前，张经理顺便介绍了出纳员孙小姐，她管现款账目。她老爱笑，是个乐天派，她告诉我酒吧上的余太太是她的姐姐，我有点惊讶。

坐在账台边的是跑外卖的小陈，顾客从家里打电话来叫菜，他就骑自行车送去。他憨直地对我说：“那天你来找工作时，是我引你去见经理的。”我这才记起，连忙谢了他。

还有个阿勤，她替小陈去厨房把外卖的菜装成盒，套进塑料袋，拎到店门口账台前。两人一搭一档专管餐馆的外卖生意。听小陈说，她是从越南偷渡出来的华裔难民，我眼睛一亮，悄悄地对她说：“有空，我想听听你们一家的故事，逃海一定很冒险吧？”

阿勤对我淡然一笑，默不作声。

“你该去熟悉自己的工作了。”张经理站在我背后提醒了一声。

我明白自己又犯职业病了，遇事总爱刨根究底地做社会调查，忘了我是来这里打工的。“对不起，张经理，我马上就去。”我急忙转身向小赵那里走去。

在更衣室里，小赵嘴上叼着烟，指着墙上挂成一排的男招待穿的红外套，漫不经心地对我说：“挑一件号衣吧！”

“号衣？”我感到莫名其妙。以前，我只听说过监狱里的囚